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4 月 3 日下午 2：30
-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东磁大厦九楼
-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时金先生
-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 3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30,134,970 股，占公司总股份股 410,900,000 股的 56.0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太阳能产业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230,134,97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2 年度经营成果，公司于 2013 年初对 2012 年末太阳能产业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对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认为，太阳能产业部分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 2012 年年度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同时鉴于谨慎原则，公司亦聘请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拟进行减值部分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太阳能事业部资产组合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3】57 号）和《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杞县东磁新能源有限公司硅片生产线资产组合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3】58 号），据此公司计提应收款项特殊坏账准备 141,974,044.12 元、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7,508,136.04 元，合计 349,482,180.16 元。

四、中咨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郭晓雷、王伟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见证意见，该见证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相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见证意见。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八日